

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

根據第 5 條的規定
附連於圖則第 B812CL-GZ01 號的計劃
說明

工務計劃項目第 B812CL 號
油塘碧雲道公營房屋發展之
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道路工程)

工程的一般說明

署理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運輸)，根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按《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下稱“該條例”)第 3(3)條所授權力，現擬進行上述道路工程。施工區界限載於附連的圖則第 B812CL-GZ01 號(下稱“該圖則”)，工程內容則在下文說明。進行建議道路工程旨在提供所需的基礎設施工程，以配合油塘碧雲道的公營房屋發展。

2. 建議工程的一般性質如下：

- (i) 興建行人通道系統(由行人路、行人天橋、升降機和升降機塔連附連樓梯組成)，以連接碧雲道、高超道和鯉魚門道；
- (ii) 興建行人通道系統(由行人路、行人天橋、升降機和升降機塔連附連樓梯組成)，以連接高超道和鯉魚門道；
- (iii) 擴闊高超徑和近鯉魚門道遊樂場的一段高超道；
- (iv) 在(a)碧雲道與澳景路交界處、(b)碧雲道與高超道交界處及(c)茶果嶺道與高超道交界處進行路口改善工程；
- (v) 興建行人天橋、升降機和升降機塔連附連樓梯；
- (vi)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行車道，並改建為行人路、路中預留帶／安全島和行人過路處；
- (vii)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行人路，並改建為行車道和行人過路處；

- (viii)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臨時停車場，並改建為行車道、行人路、路中預留帶／安全島和行人過路處；
- (ix)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路中預留帶／安全島，並改建為行車道和行人過路處；
- (x)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行人過路處，並改建為行車道、行人路和路中預留帶／安全島；
- (xi) 永久封閉並拆卸部分現有臨時停車場；
- (xii) 拆卸部分現有斜坡，並改建為行車道、行人路、升降機、升降機塔連附連樓梯、路中預留帶／安全島和車輛進出口通道；
- (xiii) 暫時封閉並重建部分現有行人路、路中預留帶／安全島和行人過路處；
- (xiv) 拆卸部分現有斜坡；
- (xv) 暫時封閉在施工區界限內部分現有行車道、行人路、行人過路處和路中預留帶／安全島；以及
- (xvi) 進行附屬工程，包括渠務、水務、污水收集系統、公共設施、土力、斜坡穩固、公共照明、環境美化和交通燈號工程，以及興建護土牆。

封閉道路

3. 署理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運輸）建議行使該條例第 17 條賦予的權力，為工程或使用或附帶事宜的目的，永久封閉該圖則所示施工區界限內部份現有行車道、行人路、臨時停車場、中央分隔帶／安全島及行人過路處，以及暫時封閉該圖則所示施工區界限內部份現有行車道、行人路、中央分隔帶／安全島及行人過路處。在施工期間，當局會視乎情況另行提供臨時通道和實施臨時改道安排。如有需要，當局會根據該條例第 18 條的規定另行發出公告，說明封閉該等行車道、行人路、行人過路處、中央分隔帶／安全島及臨時停車場的情況。

改動器具的路線或位置

4. 署理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運輸）建議行使該條例第 20 條賦予的權力，為工程或使用或附帶事宜的目的，規定有關方面改動施工區界限內任何現有公用服務器具的路線或位置，例如供電電纜及導管、電訊電纜及導管、水喉總管、雨水渠、污水管、供氣喉管，以及任何其他器具的路線或位置，並修補任何因此而受騷擾的道路路面。如有需要，當局會根據該條例第 20 條的規定另行發出公告，說明改動該等器具的路線或位置並修補該道路路面的情況。

2018 年 11 月 1 日

署理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運輸)潘婷婷